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 函

地址：10488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四段68
號9樓-7

承辦人：劉小姐

電話：02-23628111

電子信箱：clptc23@clptc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華專建字第10600001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訓練簡章(0000126A00_ATTCH52. pdf)

主旨：因應機關訴願與行政訴訟、政府資訊公開與個人資料保護，謹訂於七月份舉辦相關培訓課程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薦派所屬（轄）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謹訂於七月廿六日舉辦「機關行政裁量與訴願、行政訴訟之因應作業要領」。培訓內容包含：行政處分、行政裁量、行政訴訟、各類訴訟聲明、事實證據、言詞辯論、如何上訴、如何抗告、訴訟書狀撰擬…等，適合受理訴願機關、原處分機關派員參訓，提升因應處理能力。
- 二、謹訂於七月廿七日舉辦「公務機關-政府資訊公開與個人資料保護執行要領」。因應公務機關辦理資訊公開時，要如何遵守資訊限制公開、合法提供資訊、如何注意限制公開之例外、如何進行利益衡量、如何決定分離原則；若公開之政府資料中，有涉及申請人本人以外之個人資料部分要如何處理、政府資訊公開與個人資料保護之間有何執行與應用關係、應用案例…等實務專題，歡迎踴躍派訓。
- 三、詳細研習課程內容與報名方式，敬請參酌附件說明。官

電子文
文騎



網WWW.CLPTC.COM提供報名表下載。

四、全程參與學員可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之相關規定，登錄「公務人員學習時數、景觀師、經濟部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」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 

裝

訂



線

